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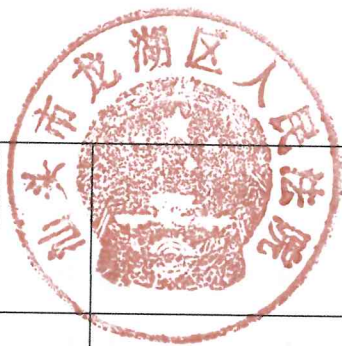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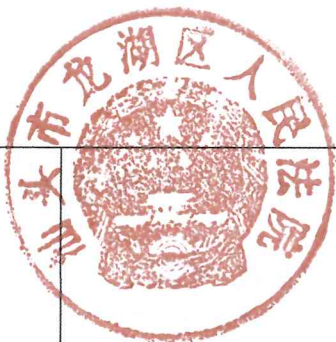
	类别	内容
1	名称	汕头市龙湖区人民法院两法庭消防工程项目结算审核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汕头市龙湖区人民法院 地址：汕头市龙湖区黄河路 31 号 联系电话：0754-88876460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造价咨询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1）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经营范围须满足本次选取范围；（2）参加报名的单位须具备承接工程造价咨询资质服务的业务能力,并已入驻广东省中介服务超市。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无。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1. 项目地址：汕头市龙湖区祥和街 4 号、汕头市龙湖区外砂街道昆仑山路外砂人民法庭 2. 项目基本情况：对两法庭消防设施、系统进行改造。现拟委托第三方对项目结算书进



		行审核，并出具审核报告书。项目金额约49.25万元。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地点：在中介服务机构办公场所提供服务。 2. 提供服务的方式：出具结算审核报告书。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 3. 计价标准：按照行业标准，以2000.00元作为基准价，在此基础上予以下浮。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20个工作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 3. 验收标准：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1. 预算报告造价不符合行业规定； 2. 报告内容弄虚作假；3. 被相关部门判定预算报告不符合规定；验收不合格的处理：1. 情节较轻的，进行整改、重新制作；2 情节较重的，解除合同并赔偿采购人第二次制作预算报告的所有费用，一切相关责任有造价



		咨询公司负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一次性付款； 服务期满、验收合格且收到正式发票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 100%合同款。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	----	---